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减持公司股份并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伟民先生、实际控制人陈敏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邹伟民先生持有公司140,498,48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8.53%，陈敏女士持有公司3,145,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9%。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伟民先生、陈敏女士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6年6月3日至2026年8月31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685,667股，占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的3%。

近日，公司收到邹伟民先生、陈敏女士《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结合当前市场环境等因素综合考虑，邹伟民先生、陈敏女士未减持公司股份并决定提前终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一）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邹伟民先生、陈敏女士未减持公司股份，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和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截至本次终止计划时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邹伟民	合计持有股份	140,498,483	48.53%	140,498,483	48.5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5,124,621	12.13%	35,124,621	12.13%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373,862	36.40%	105,373,862	36.40%
陈敏	合计持有股份	3,145,000	1.09%	3,145,000	1.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45,000	1.09%	3,145,000	1.0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注：本表中比例计算所用的总股本为公司截至目前的总股本，即 289,522,256 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本次减持计划提前终止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截至本公告日，邹伟民先生、陈敏女士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邹伟民先生、陈敏女士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未实施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违反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的情况。原计划减持股份不再减持。
- 3、上述股东的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三、备查文件

股东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866

证券简称：传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3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